

# 长治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文件

长现代农业发〔2022〕48号

## 长治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关于开展 2022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 实施督导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农机中心：

为全面掌握全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情况，推进政策规范、高效、廉洁、透明实施，经研究，将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情况督导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督导重点

2022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实施情况，包括以下内容：

（一）补贴资金使用情况。重点督导补贴资金使用进度；补贴资金结算进度；补贴信息登记情况；系统资金达到 110%时是否及时向社会公示等。

(二) 补贴信息公开情况。公开信息是否完整；公开时间是否及时；对省、市信息公开专栏建设第一次通报整改落实是否到位。

(三) 补贴机具规范核验情况。核验工作制度是否有效执行；是否公布各补贴机具核实点的地址和工作时间，核实点工作人员和联系方式；核验工作是否规范。

(四) 限时办理情况。是否按照要求优化补贴办理流程，实现补贴申请受理限时办理，补贴申请限时办理比例是否符合上级要求。

(五) 补贴比例畸高情况。是否抽查补贴数据，有效监控补贴比例。在政策实施过程中发现具体产品或档次的中央财政资金实际补贴比例超过 50% 后是否及时进行调查并上报异常情况，及时进行评估。

(六) 推广使用手机 APP 情况。是否推广使用手机 APP 录入和进行资金审核；使用手机 APP 办理补贴资金申领比例是否超过 90%。

(七) 违规查处情况。是否对农机购置补贴违规处理或黑名单数据库发布的违规查处信息，及时联动，并结合实际进一步深入调查处理；发现新的违规行为，是否启动违规查处程序。

(八) 报废更新政策执行情况。是否确定了回收企业并能在全市域开展回收拆解工作；是否规范有序开展老旧农机报废更新工作。

(九) 补贴档案整理情况。是否完整规范整理补贴档案。

(十) 亮点工作开展情况。是否利用县级财政补贴购置中央资金补贴范围以外或虽列入补贴范围但适合本地特色农业发展所急需和小区域适用性强的机具，充分满足区域特色产业需求；其他亮点工作开展情况。

(十一) 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情况。是否建立了补贴政策实施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和落实情况，包括风险预警、纠错整改、责任追究、权力运行、警示教育等制度建设和落实情况。

(十二) 政策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和工作建议。

## 二、督导方式

本次督导检查采取电话抽查、网站信息公开专栏核查、实地查阅资料、机具实地核验等形式进行。

## 三、时间安排

11月1日-11月6日，县级自查。

11月7日-11月30日，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组织专门人员进行实地督导检查。

## 四、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各县(区)要深刻认识开展督导检查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把督导检查作为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水平和质量的重要一环，要围绕督查内容认真开展自查自纠，确保今年农机购置补贴政策高效廉洁落实到位。

(二) 精心组织。要及时整理补贴工作台账，包括补贴实施方案、机具核验制度、资金落实情况，资料要力求全面、真实、

准确。对督导组提出的问题建立台账，认真组织整改。

(三)深入总结。各县(区)要在认真梳理的基础上，对2022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情况进行全面梳理总结并形成书面材料，材料要突出重点，并结合当地特色农机化工作，既要有好经验、好做法，也要针对发现的困难和问题，提出意见建议。

(四)严肃纪律。督导期间，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和中央八项规定等廉洁纪律要求，配合当地疫情防控工作，做好自我防护。

